

校長分享

今日教育焦點

修訂區旗區徽條例 履行憲制責任

【本報訊】港府為實施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修訂的《國旗法》及《國徽法》之相關條文，早前提出《2021年國旗及國徽（修訂）條例草案》並獲得立法會通過。

為與該條例及《國歌條例》盡量一致，《施政報告》提出修訂《區旗及區徽條例》，以履行特區的憲制責任。據了解，有關條例將參考《國旗及國徽（修訂）條例》中有關回收、教育及宣傳等做法。

根據《2021年國旗及國徽（修訂）條例草案》，列明不論在現實生活還是虛擬世界中公開及故意侮辱國旗及國徽的行為，均屬犯罪。同時訂明不得適當使用國旗及國徽、所禁止的用途、教育及廣播指引等，例如不得倒掛或倒插或隨意丟棄國旗及國徽，及教育局局長須就每日升掛國旗及每周舉行升國旗儀式向中小及幼兒教育學校發出指引等。

草案料交下屆立法會審議

就有關修訂《區旗及區徽條例》，消息指將跟隨《國旗及國徽（修訂）條例》做法，例如列明回收受損毀的區旗和區徽方法、有關學校升區旗安排及廣播要求等，亦會參考該條例，豁免非有意侮辱區旗和區徽的人士之法律責任，料局方將於下一屆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東方日報> 2021-10-07

校長分享

今日教育焦點

官津校新教師須考基本法 年數千人

新一份施政報告教育政策着重加強國家安全教育及創科人才培育等，特首林鄭月娥更提議，由她親身為有興趣的高中公民與社會發展科教師上一課；而她在施政報告亦提出下學年起全港官、津校新聘教師，均須通過《基本法》測試（BLT），消息指至少每年約數千名新入職教師，加上轉任其他學校的現職教師受影響；教育局制定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亦料於本學年內推出。

教局操守指引 料本學年推

施政報告附篇提及，為加強教師專業操守和培訓，由 2022/23 學年起，全港官立及津貼學校新聘教師必須通過《基本法》測試，方獲聘用。政府消息人士指，教育局會與公務員事務局商討，參考現時為公務員而設、每年兩度《基本法》測試，形容「合格係基本」，不合格亦可重考，而相關考核形式、達標準則仍在擬定。惟參照現時的公僕試，並不設及格分數。

現職教師 轉學校亦受影響

消息人士表示，過往每年有數千名公營學校新入職教師，將轉任其他學校的現職教師亦將受新安排影響，故暫難以估計受影響教師人數；直資學校及私校亦不受影響。

教育局亦將就教師專業操守提供清晰的指引和示例，消息指，新指引目標於本學年推出，包括在不洩露個人私隱的前提下列出或綜合相關違規教師個案。教育局亦會加強為新入職教師、在職教師、擬晉升教

師、校長、校監和校董提供《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培訓。

消息指，教育局目前已收齊各校於本學年推展國安教育的計劃，大部分學校列明已設立負責統籌推展國安教育的工作小組或委員會，如學校未有設立，局方會向該校了解其原因及跟進；局方亦會循現有的視學安排，一併視察學校實施國安教育情況。

<香港經濟日報> 2021-10-07

教育界冀立即加強國民教育

【大公報訊】施政報告中指出，人才是香港向前發展的要素，而教育是培育人才的關鍵。教評會指出，特首於 2017 年施政報告提出的教育願景「是要培養青年人成為有質素的新一代，對社會有承擔、具國家觀念、香港情懷和國際視野。」初心再燃，亦是學界過去、現在乃至往後的教育的大方向，社會各界都認同、期望特區政府能進一步公布具體措施。

教育政策關注組主席張民炳表示，支持對在學青少年立即展開和加強國民教育、身份認同、正確的香港情懷和國家、社會和家庭責任感，只有優質的青少年才有美好的香港。他亦指出，推行新的「公民與社會發展科」，教育局應多作視學，了解教師的困難與教材等需要，並給予支援和評估，包括師資培訓和教與學的效果。

<大公報>2021-10-07